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新社團成立申請表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新社團名稱 |  |
| 分類請勾選 | * Ａ.學術類 🞏 Ｂ.藝文類 🞏 Ｃ.音樂類
* Ｄ.服務類 🞏 Ｅ.體育類
 |
| 新社團發起人 | 【發起人需為下一學年度之高二學生。若社團獲准成立，發起人將為新社團社長】 |
| 班級 | 一 年 班 | 姓名 |  |
| 社團指導老師 | 姓名 | 【請指導老師親筆正楷簽名】 |
| 簡歷 | 【請列指導老師與該社團專業有關之學、經歷，若有相關證書請附於後】1.2.3. |
| 社團成立目的 | 【請敘寫新社團成立目的，不超過 50 個中文字】 |
| 社團預期效益 | 【請條列新社團欲達成之預期效益，至多 3 條】1.2.3. |
| 目前校內是否有類似性質社團 |  🞏 無 🞏 有（社團名稱： 若有類似性質社團，需由訓育組安排協調） |
| 預訂授課地點 | 【社團活動為正式課程。如需特殊器材與場地之社團，審核時將考量本校現況受理】 |
| 需繳文件 | * 本申請表（正楷手寫）
* 連署書（由 20名在校高一學生親筆簽名連署）
* 社團組織章程
* 社團規畫書（電腦繕打，含整學年社課規劃、幹部配置、可能遇到的困難及解決方案等）
* 連署及新生社員人數調整說明書（無須調整則免繳）
* 其他（指導老師相關證照等）
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主辦單位** |  **會辦單位** |  **校長**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

註：社團活動為學校正式課程，故為兼顧學校教育目的及學生全人發展，並考量學校現有社團指導老師鐘點費額度、及 整體社團活動經費等，設有審核機制。審核時，將參酌社團活動預定內容、成立目的、場地現況等以上（但不限於 以上）之條件進行審核。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新社團成立連署書 新社團全名：

**社**

# 連署說明：

1. 因本校社團指導老師指導費經費有限，故針對新社團成立設有連署人數門檻，以總量管制全校社團數量。
2. 新社團成立，需於申請時由20名在校高一學生親筆簽名連署後，方得送出連署書及申請書。若社團獲准成立，簽署連署書者於新學年時，乃為該新社團之當然社員，不得異議。【高二期間沒有轉社機會，請審慎考慮】

# 連署時若有冒簽、代簽等不法情形，屬偽造文書行為，依校規處理，並取消該社團成立申請。

1. 核准社團成立後，准於新學年之初，依訓育組安排辦理招生工作。若於選社工作結束後，當年度高一新生社員若未達10人以上，則該社不予成立。後續由訓育組安排已選社同學之轉社工作。
2. 以上連署人數及新生社員人數規範如另需調整，由該申請成立社團負責同學填具以下說明書後，連同各項需繳交文件繳至學務處訓育組，經核准後始得成立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級 | 座號 | 姓名 | 班級 | 座號 | 姓名 |
| 一年 | 班 |  |  | 一年 | 班 |  |  |
| 一年 | 班 |  |  | 一年 | 班 |  |  |
| 一年 | 班 |  |  | 一年 | 班 |  |  |
| 一年 | 班 |  |  | 一年 | 班 |  |  |
| 一年 | 班 |  |  | 一年 | 班 |  |  |
| 一年 | 班 |  |  | 一年 | 班 |  |  |
| 一年 | 班 |  |  | 一年 | 班 |  |  |
| 一年 | 班 |  |  | 一年 | 班 |  |  |
| 一年 | 班 |  |  | 一年 | 班 |  |  |
| 一年 | 班 |  |  | 一年 | 班 |  |  |

註：社團獲准成立，以上簽署連署之同學，乃為該新社團之當然社員，且為確保新成立社團運作穩定，以上同學於高二期間亦須放棄轉社機會，請審慎考慮。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新社團成立連署及新生社員人數調整說明書

（如無須調整連署或新生社員人數，則免繳此說明書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須調整部分 | 調整原因 |
| **連署人數** |  |
| **新生社員人數** |  |
| **社團指導老師簽名** |  |

註：由該申請成立社團負責同學填具以下說明書後，連同各項需繳交文件繳至學務處訓育組，經核准後始得成立。